

合政秘〔2020〕6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和“加速推进新能源汽车科技创新和相关产业发展，为建设清洁美丽世界、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更大贡献”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实施发展新能源汽车国家战略，全面落实国家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要求，着力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加快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工作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新能源汽车整车以及动力电池、驱动电机、车载操作系统等关键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高度自动驾驶智能网联汽车实现限定区域和特定场景商业化应用，新能源汽车与交通、能源、信息通信等实现融合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规模超过千亿，整车产能达到 100 万辆，质量品牌具有国际竞争力，成为全国重要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基地。

二、主要举措

（一）强化顶层设计。依据国家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围绕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集群，科学编制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明确战略定位、发展目标、实施路径、推进措施，以高水平规划引领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加快推进省级新能源汽车重大新兴产业基地建设，争取获批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二）搭建支撑平台。依托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建设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开展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争创国家级技术（制造、产业）创新中心。统筹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支持建设具备 CMA 资质的新能源汽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建立汽车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虚拟仿真和测试验证平台，提升整车、关键零部件的测试评价能力。参与制定国际、国家和行业标准，建立新能源汽车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综合标准体系。建立新能源汽车数据采集、分析研究和应用服务平台，建设跨行业、跨领域的综合大数据平台，促进各类数据共建共享与互联互通。（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改委、市市场监管局、市经信局、市数据资源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三) 攻关核心技术。依据国家新能源汽车“三纵三横”研发布局，每年组织实施一批关键技术研发项目，重点突破整车集成、动力电池、电驱动、智能网联、轻量化以及前瞻性技术。开发具有先进底层操作系统、全新电子电气系统架构和智能化网联化特征的新能源汽车整车或平台；开发低成本、高比能、长寿命锂电池系统以及其他性能优化的动力电池产品，建立健全动力电池模块化标准体系；探索新一代车用电机驱动系统解决方案，支持电驱动总成的集成应用；加强智能网联汽车关键零部件及系统开发，突破计算和控制基础平台等技术瓶颈；支持燃料电池系统、氢能储运、车载储氢等燃料电池汽车相关技术研发。不断提升基础关键技术、先进基础工艺、基础核心零部件、关键基础材料等研发能力，在新能源汽车整车、动力电池、驱动电机、智能网联等方面形成技术领先优势。（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四) 培育产业生态。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强链、补链、延链。支持江淮汽车、蔚来汽车、江淮大众、安凯客车、合肥长安、奇瑞（巢湖）等整车企业加强新能源汽车供应链建设，创新“车电分离”等商业模式，提升品牌国际竞争力，培育行业领军企业。支持动力电池、驱动电机、BMS、激光雷达、高精地图、

自动驾驶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企业提升配套能力，培育 10-20 家细分领域隐形冠军企业，整体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完善动力电池回收、梯次利用和再资源化的循环利用体系，建立健全动力电池运输仓储、维修保养、安全检验、退役退出、回收利用等环节管理制度，加强全生命周期监管。支持江淮汽车、安凯客车等整车企业与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能源研究院、通用机械研究院等科研院所开展联合攻关，逐步完善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链。鼓励新能源汽车、能源、交通、信息通信等领域企业跨界协同，打造涵盖解决方案、研发生产、使用保障、运营服务等产业链关键环节的生态主导型企业。（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城乡建设局、市投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五）加强推广应用。创新支持模式，鼓励市场开拓，促进新能源汽车企业扩大生产销售规模。（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交通运输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支持打造一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示范区（点），形成新能源汽车应用的良好氛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房产局、市城管局、市文旅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加快实施出租汽车“油（气）改电”换购计划，2025 年底前我市

巡游出租车全面实现新能源化。（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扩大邮政、物流配送、环卫、通勤等领域新能源汽车应用规模，从2021年起，公共领域新增或更新用车全部使用新能源汽车，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是推广应用的第一责任人。开展燃料电池汽车示范运行，2025年底前逐步实现规模化运营。（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城管局、市公管局、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安徽机场集团、省港航集团、中国铁路上海局合肥站，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六）促进融合发展。探索新能源汽车、充换电站、储能站与电网能量高效互动的示范应用，鼓励建设“光储充放”（分布式光伏-储能系统-充放电）多功能综合一体站。加快建设涵盖前端信息采集、边缘分布式计算、云端协同控制的新型智能交通管控系统。构建智能绿色物流运输体系，发展“互联网+”高效物流，打造安全高效的物流运输服务新业态。支持建设符合国家要求的智能网联汽车测试场、示范区、开放场景、多类型的测试应用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4878

